

证券代码：688658

证券简称：悦康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3-004

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阜阳京悦永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悦永顺”）持有公司 180,240,12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0.05%。本次冻结数量为 26,572,844 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14.74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.91%。
- 京悦永顺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，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，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。

一、上市公司股份被冻结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

近期公司从控股股东京悦永顺获悉，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26,572,844 股股份被司法冻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冻结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	冻结起始日	冻结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冻结原因
京悦永顺	是	26,572,844	14.74%	5.91%	是	2023年3月13日	2026年3月12日	宁波惟精昀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宁波焜焜枫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财产保全

合计	-	26,572,844	14.74%	5.91%	-	-	-	-	-
----	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（二）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京悦永顺	180,240,120	40.05%	26,572,844	14.74%	5.91%
合计	180,240,120	40.05%	26,572,844	14.74%	5.91%

二、本次被司法冻结的原因

经股东反馈，本次司法冻结系宁波惟精响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宁波無湜枫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，相关方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申请财产保全，法院冻结了京悦永顺持有公司的 26,572,844 股股份。

三、本次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1、京悦永顺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截止目前不存在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；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；

2、公司与京悦永顺在业务、人员、资产、机构、财务等方面各自保持独立，上述股份被冻结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控制权、股权结构、公司治理等均不产生影响，公司与京悦永顺也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约定。

3、京悦永顺正在就此事项与相关方积极磋商，争取早日解决对公司股份的司法冻结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16日